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标的指数纳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相关指数成份股的定期调整情况，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标的指数纳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对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修改，此次修订主要涉及更新标的指数简介，同时更新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如涉及）。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563300	华泰柏瑞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2000	中证2000	中证2000ETF
2	A类：019870 C类：019871	华泰柏瑞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华泰柏瑞中证2000ETF发起式联接A/C	/	/
3	A类：019923 C类：019924	华泰柏瑞中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泰柏瑞中证2000指数增强A/C	/	/
4	159738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云计算ETF华泰柏瑞	云计算ETF 华泰柏瑞	/
5	A类：019330 C类：019331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ETF发起式联接A/C	/	/

二、具体修订情况说明

本次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主要修订所涉及的具体章节详见下表，部分基金的托管协议同步更新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如涉及）。主要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修改对照表。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合同
1	华泰柏瑞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的投资

2	华泰柏瑞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的投资
3	华泰柏瑞中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的投资
4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基金的投资
5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基金的投资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涉及）登载于公司网站。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本公告仅对上述基金标的指数纳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如涉及）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uatai-pb.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上述基金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7日

附件：修改对照表

1、华泰柏瑞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
<p>五、标的指数</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 2000 指数。</p> <p>中证 2000 指数从沪深市场中选取市值规模较小且流动性较好的 2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中证 2000 与沪深 300、中证 500 和中证 1000 指数共同构成中证规模指数系列，反映沪深市场不同市值规模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p>	<p>五、标的指数</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 2000 指数。</p>

2、华泰柏瑞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p>五、业绩比较基准</p> <p>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p> <p>中证 2000 指数从沪深市场中选取市值规模较小且流动性较好的 2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中证 2000 与沪深 300、中证 500 和中证 1000 指数共同构成中证规模指数系列，反映沪深市场不同市值规模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p>	<p>五、业绩比较基准</p> <p>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p>

3、华泰柏瑞中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p>五、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中证 2000 指数。</p> <p>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p> <p>中证 2000 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从沪深市场中选取市值规模较小且流动性较好的 200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中证 2000 与沪深 300、中证 500 和中证 1000 指数共同构成中证规模指数系列，反映沪深市场不同市值规模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p>	<p>五、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中证 2000 指数。</p> <p>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2000 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p>

4、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九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第九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p>二、基金托管人</p> <p>（一）基金托管人简况</p> <p>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p> <p>法定代表人：<u>田国立</u></p>	<p>二、基金托管人</p> <p>（一）基金托管人简况</p> <p>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p> <p>法定代表人：<u>张金良</u></p>
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
<p>五、标的指数</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p> <p>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p>	<p>五、标的指数</p> <p>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p>

发布，该指数的样本空间由中证全指样本股及中证港股通中国内地企业综合指数样本股构成。	
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由最具代表性的 50 家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上市企业股票组成，反映沪港深云计算产业层次的运行情况。	
托管协议	
修改前	修改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5、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的样本空间由中证全指指数样本股及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样本股构成。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从沪港深三地市场中选取 50 只业务涉及提供云计算服务以及为云计算提供硬件设备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沪港深三地市场云计算产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托管协议	
修改前	修改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3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